

國立中興大學107學年度【特殊選才招生】校長證明經濟弱勢推薦函

一、源起與目的：

本校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升讀大學，進而翻轉未來，特利用【特殊選才招生】，招收經濟條件相對不足，但具有強烈學習動機、具學習潛力的學生(例如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)。另考量部分經濟弱勢學生因故無法取得縣市政府、區公所開立的證明文件，但家庭經濟條件及資源確實不足，亟需協助，可經由高中(職)校長證明及推薦，得免持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，報考本校【特殊選才招生】。本校將綜合評估學生整體條件及資料，列入特別考量。

如果學生已經持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，則**不必**經由校長推薦，可以直接報名本校【特殊選才招生】各學系(組)。

二、校長及學生聯絡資訊：

學生資料	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畢業
	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	電話：	手機：
	就讀高中				類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類
推薦人	姓名		職稱	校長		
	e-mail				聯絡電話	

三、請推薦人(校長)填寫部分：

(一)請簡要說明學生家庭經濟狀況

(二)請簡要說明學生之人格特質、學習動機

(三)請簡要說明學生具有的重要優點及特殊表現：

(四)其他說明：

(五)您願意推薦學生至本校就讀嗎？極力推薦，推薦，勉強推薦，不推薦。

原因：

校長(簽名)：_____ 106年____月____日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將本證明推薦函裝入信封內，彌封簽名後交給學生。請學生於報名期限內，連同其他報名資料一起寄至「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國立中興大學招生暨資訊組」收。
- 二、本證明推薦函之目的在協助本校招生委員會瞭解學生家庭經濟、人格特質、特殊表現等情況，以做為審查的參考，您提供的寶貴意見，本校甚為感激，此項資料將列為機密，不對外公開。